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中信证券〔2023〕360号

关于芯思杰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十期）

芯思杰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思杰”、“辅导对象”、“发行人”、“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芯思杰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辅导小组成员：卢平、高琦、花少军、穆波伟、李海军、王洁、刘新萍、张俊东、陈亚希、朱晨、梁睿康、郑弘毅，其中卢平为组长。前述人员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且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均未有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辅导工作的情况。

参与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及人员：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张继军、王秀伟、刘洪羽；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康雪艳、李秋浩。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本期辅导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2、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采用日常交流辅导、现场会议、电话答疑等多种方式对发行人开展辅导工作，持续跟进辅导对象规范运作及内控执行情况，查阅并搜集公司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辅导人员通过向律师、会计师等专业机构进行咨询或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的形式予以解决。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中信证券辅导小组根据辅导协议对辅导对象进行了全面辅导：

（1）持续督促受辅导人员加强法规知识学习，使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廉洁从业的相关要求，理解作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提升对企业上市规范工作的认知。本辅导期内，发行人 14 名接受辅导的人员中有 1 人参加并通过了深圳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证券市场知识测试，截至本辅导期，发行人 14 名接受辅导的人员除 4 人因已获得独立董事证书或董事会秘书证书而取得证券市场知识测试的免考资格外，其余 10 人已全

部通过证券市场知识测试。

（2）持续核查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设置和运行情况，协助发行人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为发行人财务系统的信息化建设提供建设性意见。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协助辅导对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范文件持续建立健全财务会计管理体系。

（3）与发行人深入探讨业务与技术发展的最新情况，督促发行人深入了解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对科创属性的有关要求，并开展比照分析工作。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成员陪同发行人高管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中心的监管员开展现场沟通，就发行人是否符合科创板实际定位及科创属性要求，是否适合于科创板进行发行上市申报等事项进行咨询交流，并听取相关建议。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积极配合开展辅导工作，帮助辅导对象：1、落实整改财务内控规范问题；2、协助受辅导人员学习上市有关法律法规、理解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责任与义务。

二、芯思杰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持续跟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结合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目标，持续跟进辅导对象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划的进一步完善。

2、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

公司已逐步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建立了完整的管理体系和内控制度。辅导工作小组持续督促公司加强对内控制度的系统化执行，针对个别未落实有关制度规范的情况及时进行改正。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中信证券对辅导对象持续进行深入的尽职调查，并就发现的具体问题与辅导对象、相关中介机构进行沟通，提出了相应的建议，公司积极配合解决存在的问题。

1、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

公司已经建立起内部治理结构及相关的公司管理制度，辅导工作小组持续督促辅导对象加强内控制度与信息化建设的结合，提高内部控制管理的执行效率。

2、跟进发行人战略规划和募集资金使用规划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跟进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目标、辅导公司完善战略发展规划及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规划。

3、持续调研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

辅导工作小组持续关注发行人所在行业动向并与业务人员、各业务线和研发部门的负责人进行沟通，了解公司市场拓展近况和产品应用进展，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对公司的战略定位、发展思路、业务进展和经营财务指标进行分析，针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市场延拓方向以及经营业绩预测等事项提出改善性建议。

4、规范财务核算体系

本辅导期内，公司根据辅导工作小组与会计师的要求，持续规范对收入、成本、费用、往来款项余额等财务数据的核算梳理，持续推进企业财务信息系统建设，提升财务信息质量。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由卢平、高琦、花少军、穆波伟、李海军、王洁、刘新萍、张俊东、陈亚希、朱晨、梁睿康、郑弘毅组成，其中卢平为组长。辅导工作小组将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及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继续通过个别答疑、督促整改等方式认真对辅导对象进行相关辅导；持续跟进财务、业务、法律规范事项，督促辅导对象认真落实整改意见，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决策与控制制度，完善落实公司业务发展战略规范。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芯思杰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十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辅导工作小组成员：

卢平

高琦

穆波伟

高琦

穆波伟

花少军

李海军

王洁

花少军

李海军

王洁

刘新萍

张俊东

陈亚希

刘新萍

张俊东

陈亚希

朱晨

梁睿康

郑弘毅

朱晨

梁睿康

郑弘毅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7 日